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监察执法四处

2023年第3批行政处罚信息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二款等规定，现将我局2023年2月7日作出的行政处罚信息予以公开，并接受社会监督。

附件：监察执法四处2023年第3批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

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

 2023年2月9日

附件

监察执法四处2023年第3批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执法决定日期** | **执法主体** | **执法对象** | **违法事实** | **处罚依据** | **处罚内容** |
| 1 | 2023年2月7日 |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| 山东里能里彦矿业有限公司 | 91700下顺槽沿途有7组3300v高压电缆连接装置的金属外壳未设置保护接地，不符合《煤矿安全规程》第四百七十五条的规定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二项 | 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（￥10,000.00） |
| 2 | 2023年2月7日 |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| 山东里能里彦矿业有限公司 | 17701工作面人员定位系统监测数据偏差大，现场测试系统显示位置与实际位置偏差42m，未及时进行维护，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三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；六采区变电所至16605综采工作面移动变电站高压电缆泄露和耐压试验超过一年，没有再次进行试验，不符合《煤矿安全规程》第四百八十三第一款规定；2023年1月份以来，东翼皮带巷风速传感器数值频繁在1.65-4.11m/s之间波动，核实该巷道风速约为3.3m/s,传感器显示误差超规，未及时进行维护，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三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三项 | 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（￥30,000.00） |
| 3 | 2023年2月7日 |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| 山东里能里彦矿业有限公司 | 原16900辅面下顺槽沿巷老空区部分低洼区域具备充水和积水条件；矿井对91700综采工作面进行物探的范围只涵盖了工作面开采区域，未分析辨识91700下顺槽垂上方（层间距约10m）南侧原16900辅面下顺槽沿巷老空区可能积水，影响工作面安全开采的重大风险，并采取相应的管控措施，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；矿井未分析辨识91700综采工作面（安装）受外部91700上顺槽联络巷风门、91700上顺槽皮带机头风门开关状态影响，可能风流短路导致工作面微风或者无风的重大风险，并采取相应的管控措施，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；矿井六、七采区为相邻采区、留设20m的采区保护煤柱。61701工作面正在施工顺槽，计划2023年7-8月份施工切眼，查看六采区设计发现，61701工作面设计切眼位于六七采区边界，仅留有20米煤柱，上部为七采区积水区。七采区积水区积水量98687m3、积水面积246719m2、积水上限标高-345.0m，下限标高-391.97m，积水高度约47m。存在老空水煤柱尺寸不足，老空水透水的重大风险，矿井没有排查出该风险并采取相应管控措施，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；91700工作面底板1处富水异常区，矿井仅探查至底板下15m处的十二灰含水层，未对底板奥灰突水风险采取相应的管控措施，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零一条第四项 | 罚款人民币肆万元整（￥40,000.00） |
| 4 | 2023年2月7日 |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| 山东里能里彦矿业有限公司 | 16605上顺槽三岔门口、六采区辅助轨道巷三岔门口未加强支护，不符合《16605工作面作业规程》中“巷道交岔口等特殊地点必须加强支护”的规定；17701上顺槽联络巷45#单轨吊梁处帮部有悬矸未及时找掉，不符合《17701上顺槽作业规程》“及时找掉悬矸”的规定，3煤联络巷单轨吊机尾处有两棵单体支柱歪斜，不符合《3煤联络巷掘进工作面作业规程》中“单体支柱为加强支护措施，要垂直于顶板支设”的规定。 | 《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七十六条第一款 | 罚款人民币肆万元整（￥40,000.00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